

二、报价一览表

(除投标文件内附一份, 另独立密封附一份)

项目名称: 本号镇白毛村委会自然村道路照明工程

项目编号: HNCYZF-2020-010

采购项目内容	本号镇白毛村委会自然村道路照明工程, 建设路灯 246 座。其中白毛村 92 座, 首都村 93 座, 新西村 61 座, 路灯均采用 LED 路灯, 杆高 6m, 功率 60W, 杆间距约为 35m。
投标报价总计	(小写): <u>¥2001254.18 元</u> (大写): <u>贰佰万零壹仟贰佰伍拾肆元壹角捌分</u>
工期	<u>120</u> 日历天
质量要求	按国家行业标准《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验收合格
备注	/

供应商名称: 海南中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: 李永光 (签字)

注:

- 1、投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, 若投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不符时, 以投标一览表为准;
- 2、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、运输保险、装卸、培训辅导、质保期售后服务、全额含税发票、雇员费用、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。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, 金额单位为元。
- 3、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。
- 4、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, 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- 5、此表为表样, 行数可自行添加调整, 但表式不变;

李永光

二次报价表


项目名称：本号镇白毛村委会自然村道路照明工程

谈判编号：HNCYZF-2020-010

谈判时间：2020年6月5日

谈判地点：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1

投标单位	海南中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最终报价（元）	大写：壹佰玖拾玖万陆仟玖佰壹拾元柒角叁分
	小写：¥=1996910.73元

投标单位代表签名：  魏仁志